

2023年快乐的足球赛教学反思 快乐的歌 教学反思(实用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个人借款合同民间借贷篇一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贷款人)：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 _____，
于_____前交付甲方。

二、借款利息_____

三、借款期限：

四、还款日期和方式：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方式：

1, 双方协商解决, 解决不成, 同意提交 区人民法院(选择性条款不得违反地域管辖和级别管辖, 可以选择原告、被告、标的物、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

2、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本合同自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电话: _____

合同签订日期 _____

个人借款合同民间借贷篇二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方向乙方申请借款, 乙方经审查并根据_____同意发放贷款。为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 甲乙双方遵照有关法律的规定, 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向乙方贷款人民币(大写)_____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_____

第三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条 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_____息_____计算，按_____结息。

贷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指定的账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利率调整，按人民银行规定调整。

第五条 用款计划

甲方的分次用款计划为：

.....

第六条 提款方式

甲方借款采取_____ (直接提款/专项提款) 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款计划转入_____单位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内。

第七条 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采用_____ (月均还款法/累进还款法) 归还。

累进还款法_____ (逐年/每隔_____年)
按_____ %递增还款额。

第八条 还款计划

甲方从支用信用款的次月开始，按月偿还贷款本息。还本付

息日期定为每月_____日至_____日。

采用月均还款法，每月归还贷款本息_____元

采用累进还款法，甲方分次归还贷款本息为：

.....

第九条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第八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借款本息，并于每月还本付息日前将应还款额存入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内，委托乙方代扣。

甲方如提前一次归还全部贷款本息，应在还款日前_____个营业日内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乙方已计收的贷款利息不再调整。甲方最后一次归还的贷款本金部分，乙方按其实际使用期限相应的借款利率计收利息。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当事人的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或解除合同需以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通知合同的其他有关当事人。未达成协议前，原合同继续有效。

第十一条 借款担保

对于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全部债务以_____作为抵押物或(和)以_____作为质物提供担保或(并)由_____作为甲方保证人承担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并另行签订《抵押合同》、《质押合同》或(和)《保证合同》作为全合同的从合同。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和还款期限归还贷款本息；
3. 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4.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定期提供其有关经济收入的证明；
5. 乙方有权检查贷款的使用情况；
6.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期限及时发放贷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3.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划付的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本息或处置抵押物(质物)

- 3.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
 - 3.2 甲方拒绝或阻挠乙方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3.3 甲方向乙方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
 - 3.4 甲方与其他法人或经济组织签订有损乙方权益的合同和协议；
 - 3.6 甲方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4.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发放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影响天数和数额，每天付给甲方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 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和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须履行。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同意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金融规章执行。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八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有保证人或(和)抵押人(出质人)的，提供保证人或(和)抵押人(质押人)一份；副本_____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个人借款合同民间借贷篇三

借款方：_____

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自(借款日) __年__月__日至(还款日) __年__月__日，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

钱款说明：

用途 还款须知 抵押说明

（第二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收回已发放的贷款。（第三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还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 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三天，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贷款方有权加收罚息。

（第五条）借款方的借款用_____作担保抵押物。附_____ 预期不归还担保抵押物归贷款方。

（第六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公证处一份。

（第八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_____（章） 借款方：_____（章）

代表人：_____（签字） 代表人：_____（签字）

个人借款合同民间借贷篇四

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贷款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一、甲方因需要，需要向乙方借款×元（大写：）双方就借款事项达成一致，约定如下：

二、借款金额

借款方向贷款方借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三、借款利息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率为_____。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_____。

四、借款期限

借款方保证从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五、条款变更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权利义务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

情况。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贷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七、保证条款

借款方用_____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有保证人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八、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任何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保证人三方各执份。

贷款人：_____

借款人：_____

连带保证人：_____

年月日

个人借款合同民间借贷篇五

出借方：_____；借款方：_____；担保方：_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由出借方提供借款方借款计人民币_____元。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条 出借方应按期、按金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借款罚息同。

第三条 借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贷款利率。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本合同所订期限归还借款本息。否则，按中国人民银行延付款计算办法计算罚息。

第五条 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作担保，担保期限为_____,担保范围为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六条 借款到期后，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出借方和借款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 第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出借方：_____ (章)

借款方：_____ (章)

担保方：_____ (章)

个人借款合同民间借贷篇六

贷款人：_____ 商业银行

借款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现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出质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现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借款人因急需资金,以出质人个人储蓄存款/国债为质押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有关规定,经贷款人、借款人、出质人三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借款用途: 贷款人同意贷给借款人个人贷款,借款人取得借款主要用于_____。

第二条 借款金额: (币种及金额大写)_____元。质押率: _____。

第三条 借款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放款日期以贷款借

据为准，还款日如遇银行节假日，则相应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第四条 借款利率：_____月利率：_____%，按日计息，按月结息，在借款期限内如遇基准利率调整，贷款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合同利率不变；贷款期限一年以上的，次年_____月_____日调整利率，上下浮动的比例不变。

第五条 质押担保

1. 质物

名称：_____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凭证编号：_____

金额利率：_____

开户日：_____

到期日：_____

质物合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 出质人自愿以其处分权的上述财产作为本合同载明借款的质物，出质给贷款人；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诉讼费、律师代理费、损害赔偿金、质物保管费和实现质权的费用等。

3. 质物移交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当质物出现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时，贷款人有权要求借款人提供相应的担保。借款人不提供的，贷款人有权要求借款人提前归还剩余贷款本金和利息，或处置质物，所得价款用于提前清偿担保的债权。

5. 质押的撤销。借款人向贷款人还清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后，贷款人将质物退还出质人。对已办理质押登记手续的，由贷款人、出质人向登记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第六条 借款归还

1. 借款期一年(含一年)的，实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利随本清。

2. 借款期限一年以上的，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的偿还，以方式还本付息。

3. 提前还款：借款人若要提前还款，须提前_____天以书面形式向贷款人提出申请。征得贷款人同意后，借款人可以提前还贷，贷款利息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4. 逾期还款：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归还贷款，即为贷款逾期。对逾期贷款，贷款人将自逾期之日起按约定利率加收50%罚息。逾期超过一个月时，出质人授权贷款人无征求借款人和出质人的意见，由贷款人主动将本合同约定的质物按序号由小到大顺序变现，以归还贷款人的贷款本息及罚息，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借款人和出质人负责。

第七条 贷款人义务

1.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借款足额提供给借款人。

2. 妥善保管质物。

3. 当本合同项下的质押关系解除后，贷款人须将质物返还给借款人、出质人。

第八条 借款人义务

1. 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2. 在贷款人处开立存款帐户或办理银行卡，并授权贷款人可从该帐户或银行卡划付与借款有关的款项。

3. 所借款项用于本合同约定用途，不得挪作他用，并随时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检查。

4. 在变更通讯地址时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贷款人。

第九条 出质人义务

1. 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质物移交贷款人保管。

2. 需要办理质押登记的，到有关登记机关办理质押登记手续。

3. 在变更通讯地址时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贷款人。

第十条 出质人声明

1. 质物即质押的存款/国债为合法取得，出质人有权独立处置，否则，出质人将对本合同约定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2. 本合同约定的质押担保是不可撤销的，只要上述贷款本金利息及所有费用尚未还清，质押担保将继续有效。

3. 贷款人对质押担保所享有的权益不会因为对本合同的修改、补充、删除而受任何影响。

4.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质物发生转期，则转期后的质物即自动替代已作质押的质物。未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出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变现、转让质物。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贷款人有权依法处分质物：

1. 逾期超过一个月的；
2. 本合同贷款总期限届满，但借款人尚有欠款未还的；
3. 借款人在借款期内死亡、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后无继承人或遗赠人；
4. 借款人的继承人或遗赠人拒绝履行偿还贷款本息义务；
5. 质物价值明显减少且借款人不提供相应担保的；
6. 借款人或出质人不遵守本合同其他条款的；
7. 处分质物所得价款除支付处分质物所需的费用外，优先用于清偿贷款人贷款本息及逾期利息等，如处理后有余款，贷款人将其退还出质人；如不足以清偿，贷款人对借款人有追索权，直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的变更，须经贷款人、借款人、出质人三方协商同意，并依法签订变更协议。
2. 借款人如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应事先取得借款人、出质人的书面同意，其转让行为在受让方和借款人、出质人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后生效。本合同同时终止。

第十三条 适用法律及纠纷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由各方协商解决；若通过诉讼解决的，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在协商或诉讼期间，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有效期内，借款人或出质人变更住所、法定名称，应在变更后三天内通知贷款人。否则，贷款人以原法定名称向原住所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依法设定质押权、质物交付贷款人后生效，至贷款本息及其他费用全部还清时终止。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各方各执一份。

第十七条 提示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出质人对本合同全部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在签署本合同时，各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均无异议，并对各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贷款人：_____ (盖章)

借款人：_____ (指印)

出质人：_____ (指印)

_____年____月____日